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陳明珠  
電話：06-3901132  
傳真：06-2982507  
電子信箱：susan1011@mail.tainan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三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301665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0166573A00\_ATTCH1. pdf、0166573A00\_ATTCH2. pdf、  
0166573A00\_ATTCH3. pdf、0166573A00\_ATTCH4. pdf)

主旨：轉知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施行細則，業經考試  
院、行政院於民國113年1月11日會同修正發布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3年1月19日部退三字第  
1135657009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